

日讲四书解义

薛治◎点校



華齡出版社

日讲四书解义

薛 治 点校

华龄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成志

责任印制：李未圻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日讲四书解义/薛治点校. —北京：华龄出版社，
2012.9
ISBN 978-7-5169-0202-8
I. ①日… II. ①薛… III. ①儒家②《四书》—注释
IV. ①B222.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28876 号

书 名：日讲四书解义

作 者：薛治 点校

出版发行：华龄出版社

印 刷：三河科达彩色印装有限公司

版 次：2012 年 1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787×1092 1/16

印 张：26

字 数：443 千字

印 数：1~3000 册

定 价：45.00 元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鼓楼西大街 41 号

邮 编：100009

电 话：(010) 84044445

传 真：84039173

出版说明

一、本书以藏于台湾的乾隆钦定《四库全书荟要》为底本进行整理标点。

二、本书采用简体横排。对原书中异体字进行了统一规范，个别错漏处进行了改补。

三、为读者阅读方便，正文的经文部分采用黑体字，解义部分采用宋体字，注释部分采用楷体字。

四、由于点校人员水平所限，难免有谬误之处，希望读者加以指正。

御制日讲四书解义序

朕惟天生圣贤作君作师，万世道统之传，即万世治统之所系也。自尧、舜、禹、汤、文、武之后，而有孔子、曾子、子思、孟子，自《易》《书》《诗》《礼》《春秋》而外，而有《论语》《大学》《中庸》《孟子》之书，如日月之光昭于天，岳渎之流峙于地，猗欤盛哉！盖有四子，而后二帝三王之道传。有四子之书，而后五经之道备。四子之书得五经之精意而为言者也。孔子以生民未有之圣，与列国君大夫及门弟子论政与学，天德王道之全，修己治人之要，具在《论语》一书。《学》《庸》皆孔子之传，而曾子、子思独得其宗。明新止善，家国天下之所以齐治平也。性教中和，天地万物之所以位育，九经达道之所以行也。至于《孟子》，继往圣而开来学，辟邪说以正人心，性善仁义之旨著明于天下，此圣贤训辞诏后，皆为万世生民而作也。道统在是，治统亦在是矣。历代贤哲之君，创业守成，莫不尊崇表章，讲明斯道。朕绍祖宗丕基，孳孳求治，留心问学，命儒臣撰为讲义，务使阐发义理，裨益政治，同诸经史进讲。经历寒暑，罔敢间辍，兹已告竣。思与海内臣民共臻至治，特命校刊，用垂永久。爰制序言，弁之简首。每念厚风俗必先正人心，正人心必先明学术。诚因此编之大义，究先圣之微言，则以此为化民成俗之方用。期夫一道同风之治，庶几进于唐虞三代文明之盛也夫！

康熙十六年十二月初八日

日讲四书解义进呈疏

经筵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掌院学士兼礼部侍郎加一级教习庶吉士臣喇沙里、经筵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掌院学士兼礼部侍郎教习庶吉士臣陈廷敬等谨题，为进呈刊完日讲四书解义，仰祈睿鉴。事臣等于康熙十六年三月十三日恭侍弘德殿进讲，蒙皇上面谕：四书讲章应行刊刻，钦此。臣等叨生法从日侍经帷，伏睹皇上圣躬亲讲典学弥勤，天语下询访道愈笃，于凡六经诸史靡不极意研精。至于四子之书，实备百王之道。比年以来次第进讲，历寒暑而罔间，积月日以成编，固已体验于宸衷，抑且发挥于政治。除按日进览，年终汇呈，尽在御前。时廑睿照乃者，亲降纶音，爰令校刻，窃惟皇上圣学崇深，真足超轶往古。臣等经术浅陋，曷克仰助涓埃，顾邹鲁之大义微言炳如星日，而师儒之参稽互订著在简编。尝慕赵普以半部佐君，先明敬信节爱。愿学朱熹以四字入告，亦曰诚意正心。欲致斯世于唐虞，不外明德新民之理，而使吾君为尧舜，敢忘责难陈善之思。仰惟宵旰之勤劳，不辍宫闱之诵读，永光典训，示则臣民。臣等谬效编摩，复加删润，校侵成帙，装潢进呈。惟我皇上常垂乙夜之观，存诸几席；允怀千圣之道，如晤羹墙。将见焕四海文命之敷，弘万世光华之治。臣等不胜区区之意，仅具题恭进以闻。

经筵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掌院学士兼礼部侍郎加一级教习庶吉士臣喇沙里、经筵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掌院学士兼礼部侍郎教习庶吉士臣陈廷敬、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读学士加三级臣色冷、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读学士臣叶方謁、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读学士加二级臣蒋宏道、经筵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讲学士加一级臣库勒纳、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讲学士食正四品俸臣张英。康熙十六年十二月十八日具题。

本月二十日奉旨：经史有关政治，义蕴弘深，朕朝夕讲究，勉求贯通，讲幄诸臣殚心阐发，允裨典学。这所进讲章着留览该衙门知道。

总裁官：经筵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掌院学士兼礼部侍郎教习庶吉士臣库勒纳、经筵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掌院学士兼礼部侍郎教习庶吉士臣叶方謁；

分撰官：日讲官起居注詹事府詹事通议大夫臣格尔古德、日讲官起居注詹事府詹事兼翰林院侍读学士加一级臣沈荃、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读学士加二级臣蒋宏道、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读学士食正四品俸臣张英、经筵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读学士奉政大夫臣牛钮、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读学士奉政大夫臣常书、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讲学士食正四品俸臣崔蔚林、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讲学士奉政大夫

臣严我斯、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讲学士臣朱马泰、日讲官起居注左春坊左庶子兼翰林院侍读臣张玉书、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读臣阿哈达、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讲臣董讷、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讲臣王鸿绪；

校阅官：翰林院侍读学士加二级通议大夫臣傅腊塔、翰林院侍读学士加一级臣多奇、翰林院侍读臣朱典、翰林院侍读加二级奉政大夫臣阿山、翰林院侍读奉政大夫臣邬黑、左春坊左谕德兼翰林院修撰臣祖文谟、右春坊右谕德兼翰林院修撰臣孟亮揆、左春坊左赞善兼翰林院检讨臣陈论、翰林院编修加一级儒林郎臣顾沂、翰林院检讨加一级文林郎臣沈上塘、翰林院检讨加一级文林郎臣王尹方、翰林院编修臣彭会淇、翰林院编修臣高裔；

收掌官：翰林院典簿加二级文林郎臣明辅、翰林院典簿臣穆惟乾、翰林院孔目加一级文林郎臣图克善、翰林院孔目臣杜登春、翰林院笔帖式臣哈桑阿、翰林院笔帖式臣萨克萨里；

翻译官：翰林院待诏加一级登仕郎臣敦代、翰林院七品笔帖式加一级承德郎臣那麟、翰林院七品笔帖式加一级承德郎臣傅珮、翰林院七品笔帖式加一级承德郎臣宜尔彩、翰林院七品笔帖式臣喀拜、翰林院八品笔帖式加一级承德郎臣刚五达、翰林院八品笔帖式加一级文林郎臣郭璫、翰林院八品笔帖式加一级文林郎臣常绶、翰林院八品笔帖式加一级文林郎臣石殿柱、翰林院八品笔帖式臣查哈喇、翰林院八品笔帖式臣阿哈达、翰林院八品笔帖式臣黑色、翰林院笔帖式臣迈蜜大、翰林院笔帖式臣张仲智、翰林院笔帖式臣蔺起元、翰林院八品笔帖式臣温拜、翰林院八品笔帖式臣宋颺、翰林院八品笔帖式臣吴保、翰林院八品笔帖式臣塞克参、翰林院笔帖式臣苏通保、翰林院笔帖式臣哈桑阿、翰林院笔帖式臣鄂琦、翰林院笔帖式臣鲍塞、翰林院笔帖式臣觉霍拓。

日讲四书解义目录

卷一 大学

卷二 中庸上

卷三 中庸下

卷四 论语上之一

卷五 论语上之二

卷六 论语上之三

卷七 论语上之四

卷八 论语下之一

卷九 论语下之二

卷十 论语下之三

卷十一 论语下之四

- 卷十二 论语下之五
- 卷十三 孟子上之一
- 卷十四 孟子上之二
- 卷十五 孟子上之三
- 卷十六 孟子上之四
- 卷十七 孟子上之五
- 卷十八 孟子上之六
- 卷十九 孟子下之一
- 卷二十 孟子下之二
- 卷二十一 孟子下之三
- 卷二十二 孟子下之四
- 卷二十三 孟子下之五
- 卷二十四 孟子下之六
- 卷二十五 孟子下之七
- 卷二十六 孟子下之八

臣等谨案：日讲四书解义二十六卷，康熙十六年总裁，臣库勒纳等奉敕校刊，钦惟圣祖仁皇帝以夙龄即阼典学懋修，孜孜不辍，儒臣排日进讲，寒暑罔间，复命撰为讲义，以次进览。年终汇呈诸经并有成编，而四书最先刊布。伏读序文所云，厚风俗必先正人心，正人心必先明学术，则知生安之圣不废问学，洵有以扬万祀文明之盛矣。

乾隆四十二年二月恭校上。

总纂官 臣纪昀 臣陆锡熊 臣孙士毅
总校官 臣陆费墀

目 次

日讲四书解义	卷一一卷二六	清·康熙十六年圣祖仁皇帝御定
卷首		一
卷一 大学		一
卷二 中庸上		一七
卷三 中庸下		二九
卷四 论语上之一		四六
卷五 论语上之二		六六
卷六 论语上之三		九〇
卷七 论语上之四		一〇八
卷八 论语下之一		一二二
卷九 论语下之二		一四〇
卷十 论语下之三		一六四
卷十一 论语下之四		一八二
卷十二 论语下之五		一九六
卷十三 孟子上之一		二〇七
卷十四 孟子上之二		二一九
卷十五 孟子上之三		二三五
卷十六 孟子上之四		二五〇
卷十七 孟子上之五		二六二
卷十八 孟子上之六		二七五
卷十九 孟子下之一		二八八
卷二十 孟子下之二		三〇五
卷二十一 孟子下之三		三一九
卷二十二 孟子下之四		三三二
卷二十三 孟子下之五		三四四
卷二十四 孟子下之六		三五八
卷二十五 孟子下之七		三七一
卷二十六 孟子下之八		三八九

日讲四书解义卷一

《大学》

《大学》一篇，为古帝王立学垂教之法。孔子详举其次第以示人，曾子复分为十传以解之。规模广大而本末不遗，节目详明而始终不紊。在初学为人德之门，而极其至则内圣外王不越乎是，故为大学。

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

此一章书，是曾子述孔子之言，乃修己治人之道，谓之经文，为《大学》一书之纲领。而此一节书又经文之纲领也。孔子曰：道在一身，而能周乎天下国家者，大人之学也。大人为学之道有三。德者，天所赋于人心，至虚而无所累，至灵而无所蔽，能包函众礼而酬应万事，故谓之明德。德本明，而气稟拘于有生之初，私欲蔽于有生之后，则明者有时而昏矣，然其本体之明自在也。故必因其一端之发露而致力以明之，使复其本然至虚至灵之全体，方为有本之学也。所以大人之学在明明德。然所谓明德者，乃人人之所同得，而非我之所私有也。故自明其德，更当推以及人，鼓舞振作，使天下之民凡具是德者咸有，以去其旧染之污，而臻于大同之治，方为有用之学也。所以大人之学在新民。此明德新民皆有当然之极，不容增减，所谓至善也。大人之学不可苟且自足，不可半途而止，己德则必无一毫之不明，民德则必无一民之不新，皆止于至善之地，又能守而不迁，方为有成之学也。所以大人之学在止于至善。此修己治人之全功，内圣外王之道也。盖三者本千圣传心之微旨，孔子特取而发明之，挈为纲领，分为条目，粲然毕具，之中经纬咸贯。为人君者能究心于此，身体而力行之，治天下无余事矣。

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虑而后能得。

此一节书，是孔子示人以止至善之功也。孔子曰：明德新民何由得，至善而止之乎。惟于至当不易之理，为人所当止者，能真知灼见，而后志之所向无所疑贰，常确然而有定矣。志既定，而后心之所存绝乎纷扰，常泰然而能静矣。心既静，而后身之所处远乎忧危，常坦然而能安矣。身既安，而后神闲气定，揆度事理必暇裕周详而能虑矣。能虑，而后事物当然之理审处咸宜，不使有一毫之差。而明德新民之至善乃可得而止矣。然则欲止至善者，可不以知止为要哉？夫至善之理，随事而寓然，必由于知止。识见既定，自然心无妄营。志气清明，可以宰制万几。而各得

乎至善之极。此大学所以贵格致之功也。

物有本末，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

此一节书，是孔子示人以先后之序，以为入道之基也。孔子曰：大人之学，道固无所不该，而功则约而有要。明德新民，有名象之可指者，皆谓之“物”，物则有本末焉。必己之明德既明，而后可以新民之德，则德为本而民为末也。知止能得，有工夫之可言者，皆谓之“事”，事则有终始焉。必先有知止之功，而后收能得之效，则得为终而知为始也。然则学者其可泛然从事乎？能知本与始在所当先，末与终在所当后，端本于明德而渐及于新民，用力于知止而观成于能得，则进为有序，所操者约而所该者博，于大学之道为不远矣。大学首言明德新民，继言知止能得，犹恐人精神泛用，昧所持守，不免于本末倒置，终始混淆，故又示人以先后之序。有志大学之道者，亦可知所从入之途也。

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

此一节书，是孔子示人以明德新民之条目，而言所当先之序也。孔子曰：明德新民，理虽一贯，而其中之次第则有不可紊者。古之人君任政教之责，欲使天下之人皆有，以明其明德。则必先以教化治其一国之人，咸遵于善，使四方有所观感。故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必先治其国也。欲治一国之人，则必先整齐一家之人，长幼尊卑，各得其分，使国人有所则效。故欲治其国者，必先齐其家也。欲齐一家之人，必先修一己之身，喜怒好恶，咸得其理，使家人有所取法。故欲齐其家者，必先修其身也。身不易修，而心乃身之所主，欲修其身，而使无有或愆，必先使心之所存大中至正，无少偏邪，斯身之所行皆善矣。故欲修其身者，必先正其心也。心体至虚，而意乃心之所发，欲正其心，而使无有或偏，必先使意之所动诚一笃实，无少欺伪，斯心之所存皆善矣。故正其心者，必先诚其意也。心之明觉谓之知，欲诚其意，而使无有或伪，必先使吾心之知推致无余，善恶之辨洞然明晰，斯意之所发皆实矣。故欲诚其意者，必先致其知也。知之理散见于物，欲致其知，而使无有或蔽，必将天下事物之理穷究无遗，是非可否逐一透彻，斯知之本体无亏矣。故致知在格物也。有明德新民之责者，可不知所当先哉？圣贤言修己治人之道，条目次序，无有明白显著于此者。自修身以至明明德于天下，明德新民之序也。自格物以至修身，知止能得之序也。学者循其序而从事焉，以入道无难矣。

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

此一节书，是孔子覆说上文，以见明德新民有递至之效也。孔子曰：古人之每事必有所先，而递至于格物者，何哉？盖物格则理之散见于事物者，穷究之无不尽，

而后知之具于吾心者，推极之无所遗，而知无不至矣。知至则明之所照不淆于善恶之辨，而后意之所发不介于真伪之间，而意可得而诚矣。意诚则私欲去而天理常存，而后吾心虚灵之体无少偏倚而常正矣。心正则防闲严而匪彝自远，而后吾身举动之间咸归轨度而能修矣。身修则由己及人，而后一家之中有所取法而咸遵约束，家可得而齐矣。家齐则由亲及疏，而后一国之人有所则效而群服政教，国可得而治矣。国治则由近及远，而后天下之人有所观感而共遵王路，天下可得而平矣。观于此，而古人之递有所先者，不益信哉？夫颂尧曰钦明，称舜曰睿哲，可见格物致知为修身之首。务必先克明峻德，而后敦睦九族，平章百姓，协和万邦。古帝王为治之道于此更无二理，诚为人君者所当究心矣。

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其本乱而末治者否矣。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

此二节书，是孔子示人以修身为家国天下之本，而反复警醒之也。孔子曰：齐治均平之化皆本于修身，格致诚正之功皆所以修身。是以上自天子，以下至于庶人，无论分位之崇卑，一切皆以修身为本。而况为人君者，为天下国家所仰赖，其可不尽格致诚正之功，以立齐治均平之本乎？以一身而对天下国家而言，则身为本，而家国天下为末。若不能修身则本乱矣，而欲家之齐国之治天下之平，是本乱而末治也，必无此理。以家对天下国而言，虽皆在所当爱，而厚薄之分则有差等。若不能修身以齐其家，是恩义不逮于所亲，所厚者薄矣。而欲国之治天下之平，使德教加于四海，是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固理之必无者也。然则有天下国家之责者，可不以知本为要务哉？盖大人之学，其功用极于九州之远，而其根本不外建极之一身。端本及末，则约而有功。忘本逐末，则纷而寡效。圣人反覆示之，意深且切矣。

右经一章。

经文一章，盖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以其为经常不易之理，所以尊之为经。

《康诰》曰：“克明德。”《大甲》曰：“顾谟天之明命。”《帝典》曰：“克明峻德。”皆自明也。

此一章书，是曾子释经文明明德之义。曾子曰：经文之所谓明明德者，乃古帝王治世之本，稽之唐虞三代之圣王而无不同焉者也。《周书》武王告康叔之言曰，德者，人所同具，惟文王能明之。有以复其本明之体，而无一毫私欲之蔽焉。此文王明明德之学也。《商书》伊尹告太甲之言曰，人之明德，乃天所昭然付予之理，所谓天之明命也。人多忽而不察，惟成汤时存于心，故常目见之，而无一时之敢忽焉。此成汤明明德之学也。《虞书》史臣赞尧之言曰，德本大人，而人为私欲所累，遂失其大矣。惟帝尧克明之，尽其本然宏大之量，至于光被四表，格于上下，而无一毫之或亏焉。此帝尧明明德之学矣。盖圣人安勉虽殊，而明德则一。由《书》言三圣人观之，言克明者，尽明德之功也；言明命者，溯明德之原也；言峻德者，极明德

之量也，无非自明己德之意。而凡为圣人者，可以类推矣。”夫帝尧圣神文武，成汤智勇天锡，文王缉熙敬止，皆造圣人之极者。而治世化民之本，总不外于自明其德，洵为千圣百王所不能易者欤！

右传之首章，释明明德。

曾子训解经文之义，分为十章以传于世，故名之为传。首章解明明德，后九章仿此。

汤之《盘铭》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康诰》曰：“作新民。”《诗》曰：“周虽旧邦，其命维新。”是故君子无所不用其极。

此一章，是曾子释经文新民之意。曾子曰：大学以新民为要，而新民又以明德为本。成汤以为，人之洁清其心，犹如人之洗濯其身，故于其沐浴之盘刻铭于上曰，人诚能于一日之间，有以去其习染之污，而复其本然之善，则当日日新之，工夫不可间断于中。又日新之，精神更须振励于后，务使私欲尽去，心体清明而无一毫之疵累焉。此自新以为新民之本也。《周书·康诰》之言曰，百姓有向善而能自新者，当立政教以鼓舞振作之，使之踊跃于为善。此新民之事也。《诗经·大雅》文王之篇曰，周自后稷以来，开基已久。文王能明德以及于民，始受上天之宠命而有天下。则邦虽旧，而命维新也。此自新新民之应也，所以有天下之君子自新其德，则必底于光明，而无一念之或疏；新民之德，则必至于时雍，而无一夫之不获。推之格天新命，咸在于是。无有一事不用其极者，如成汤文武洵足为法哉！此章专释新民，亦不离乎自明其德。可见有天下者，固不可无丕变民俗之功，尤不可不自端皇极之本。以此振兴百姓，即以此敬迓天休。本末先后之序，亦于此可见矣。

右传之二章，释新民。

《诗》云：“邦畿千里，惟民所止。”《诗》云：“缙蛮黄鸟，止于丘隅。”子曰：“于止，知其所止，可以人而不如鸟乎？”

此一章书，是曾子释经文止至善之意。曾子曰：经文所谓在止于至善者，盖物各有所当止，而人尤不可不知所止。《诗经·商颂·玄鸟》之篇曰，王者所都地方千里谓之王畿，为百姓之所居止。由诗言观之，凡事有至善之理，为人所当止也如此。《诗经·小雅·缙蛮》之篇曰，缙蛮之黄鸟，栖止于山阜茂林之处。孔子读此诗而有感曰，黄鸟，微物也，其所栖止尚能知所当止之处。人为万物之灵，若不能择至善而止之，是鸟之不若也，可以人而不如鸟乎？由孔子之言观之，人有至善之理，不可不知所止也如此。盖天下一事一物，皆有至当不易之理，必知之明而后处之当，此大学所以贵知止也。

《诗》云：“穆穆文王，於缉熙敬止。”为人君，止于仁。为人臣，止于敬。为人子，止于孝。为人父，止于慈。与国人交，止于信。

此一节书，是曾子举文王以立止至善之则也。曾子曰：人各有所当止之理，而

得所止者，必推圣人。《诗经·大雅·文王》之篇曰，穆穆然深远之文王，其德则继续光明，无不敬而安所止。由诗言推之，人君之至善莫如仁，文王之为人君也，所存者仁心，所行者仁政，无一毫之不仁，而为人君之至善得矣。人臣之至善莫如敬，文王之为人臣也，忠诚以事主，谨恪以奉职，无一毫之不敬，而为人臣之至善得矣。人子之至善莫如孝。文王之为人子也，奉养之必亲，纘承之罔致，无一毫之不孝，而为人子之至善得矣。人父之至善莫如慈，文王之为人父也，训诲以貽谋，积累以昌后，无一毫之不慈，而为人父之至善得矣。与国人交之至善莫如信，文王之与国人交也，号令则内外咸符，政事则始终不二，无一毫之不信，而与国人交之至善得矣。五者皆人伦之大，而文王各得所止如此，岂非万世止至善之则乎？夫文王所以凡事皆止至善者，其本在于敬。止敬者，帝王兢业之心，圣人谨几之学。有天下国家之责者，时存敬慎之心，则凡事止至善无难也。

《诗》云：“瞻彼淇澳，萋竹猗猗。有斐君子，如切如磋，如琢如磨。瑟兮僩兮，赫兮喧兮。有斐君子，终不可喧兮！”如切如磋者，道学也。如琢如磨者，自修也。瑟兮僩兮者，恂栗也。赫兮喧兮者，威仪也。有斐君子终不可喧兮者，道盛德至善，民之不能忘也。

此一节书，是曾子言明明德之止于至善也。曾子曰：大学以明明德为本，以止至善为极，是当以古君子为法焉。《诗经·卫风·淇澳》之篇，卫国人美其君武公而作也。其言曰，瞻彼淇水环曲之处，猗猗之萋竹何其美盛也。我斐然有文之君子，何其学问之精密，而德容之昭著乎！彼治骨角者，既切之以刀锯，复磋之以铍觚。治玉石者，既琢之以锥凿，复磨之以沙石。我君子用功之精密而有序也如此。所以存诸内者，严密而不粗疏，武毅而不驰怠，何其瑟兮僩兮也。形于外者，宣著而不暗昧，盛大而不局促，何其赫兮喧兮也。此斐然而有文之君子，人皆爱慕，终身而不能忘也。今由诗言而思之，所谓如切如磋者，是言武公学问之勤，将古人行事既讲习于己，又讨论于人，已精益求精也。所谓如琢如磨者，是言武公自修之笃，将自己身心省察以防其欲，克治以去其私，已密而益求其密也。所谓瑟兮僩兮者，是言武公学修之后，内则敬心常存，无一时懈惰，无一事苟且，恒见其严密武毅也。所谓赫兮喧兮者，是言武公学修之后，外则德容表著，有威可畏，有仪可象，恒见其宣著盛大也。所谓有斐君子终不可喧兮者，言武公之德极全备，善极精纯，百姓爱慕自不能忘也。盖武公尽学问自修之功，著恂栗威仪之验，所以盛德至善，民不能忘。此明明德之止于至善，可为后世法者也。夫卫武公，一诸侯耳，自明其德，百姓颂之尚如此。况有天下者，能典学慎修而德容表里如一，则四海之服教畏神更当何如哉！

《诗》云：“於戏！前王不忘。”君子贤其贤而亲其亲，小人乐其乐而利其利，此以没世不忘也。

此一节书，是曾子言新民之止于至善也。曾子曰：古帝王新民之功，不止被于一时，而能及于后世，所以谓之至善。《诗经·周颂·烈文》之篇有云，於戏！文王武王虽往，益令人思慕而不忘也。诗之所谓不能忘者，何哉？盖先王新民之功止于至善。垂谟烈以贻子孙，是前王之贤也。后之君子，率由旧章，遵守成宪，是贤其贤也。创基业以贻子孙，是前王之亲也。后之君子，统绪相承，本支相维，是亲其亲也。美风俗以安百姓，是前王所贻之乐也。后之小人，含哺鼓腹，常享太平，是乐其乐也。定井疆以厚百姓，是前王所贻之利也。后之小人，耕田凿井，世守先业，是利其利也。君子小人各得其所，深仁厚泽，沦肌浹髓，所以文王武王虽往，而后人思慕之，终不能忘也。此新民之止于至善，可为后世法者也。然则有天下者，明制度，垂统绪，厚风俗，制田里，皆所以维系天下万世之思，诚不可忽视者哉！

右传之三章，释止于至善。

子曰：“听讼，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无情者不得尽其辞。大畏民志，此谓知本。

此一章书，是曾子释经文物有本末之义。曾子曰：大学之道，莫要于明先后本末之序。孔子有言曰，人有争讼，而吾听断之，吾亦能及乎人。然而听讼不足贵也，必也使民遵礼守法，自然无讼，乃为可贵乎！由孔子之言思之，讼之所以繁者，皆由民情诈伪，而后争端以起。今使无实之人皆不得尽其虚伪之辞，而至于无讼者，是岂刑法以制之乎？盖由于在上之人自明其明德，大能畏服斯民之心志，使之忸怩于不善，自然不敢颠倒是非以起争讼。所以讼不待听而自无也。夫无讼者，民德之新也。使民无讼者，己德之明也。必明德而后可以新民，则明德为本，新民为末，不可即听讼一事而知本末先后之序哉？《书经》所谓“刑期于无刑，民协于中”，即无讼之意也。然必有尧舜之德，而后成唐虞之治。人主一身与百姓相感化者，捷于影响。有天下国家者，诚当以知本为要务也。

右传之四章，释本末。

此谓知本。此谓知之至也。

上句是错误重出，下句是结上文语气，疑中有脱简。

右传之五章，盖释格物致知之义，而今亡矣。间尝窃取程子之意以补之曰：

所谓致知在格物者，言欲致吾之知，在即物而穷其理也。盖人心之灵莫不有知，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惟于理有未穷，故其知有不尽也。是以大学始教，必使学者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穷之，以求至乎其极。至于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贯通焉，则众物之表里精粗无不到，而吾心之全体大用无不明矣。此谓物格，此谓知之至也。

此一章书，是朱子补释经文格物致知之义。朱子曰：《大学》为圣门切要之书，而格物致知又大学用功之始。右传之五章，乃曾子释格物致知之义，而今简编已亡

失矣。然少此一节，则诚正修齐治平俱无用力之处，是不可以阙而不补也。间尝窃取程子之意以补之曰，经文所谓致知在格物者，言欲使吾心之知扩充而无所遗，在于即所接之事物而穷究其理也。何则人心至虚至灵，莫不有本然之知，而天下万事万物，无不有当然之理。知虽在内，而其理实散见于物。物虽在外，而其理实统会于心。惟于事物之理有所未穷，故心之知有所未尽也。所以大学教人用功之始，即凡天下事物之理，莫不因其所已知者，而益加穷究之功。明其所当然，而又究其所以然，以求至乎其极焉。至于用力既久，而一旦之间豁然开悟，万理贯通，则事物之内外精粗无所不到，而吾心具众理之全体与应万事之大用无不明矣。夫众物之表里精粗无不到，所谓物格也。吾心之全体大用无不明，所谓知至也。此谓物格，此谓知之至也。夫大学工夫，莫先于穷理。而所谓穷理者，初非索之空虚无据之地，但即人伦事物，格其当然之理，俟积累既久，自然贯通。所以正学之理别于异学者，全在虚实之间，而得失已分天壤矣。

所谓诚其意者，毋自欺也。如恶恶臭，如好好色，此之谓自谦。故君子必慎其独也。

此一章书，是曾子释经文诚意之义。曾子曰：人当致知之后明，知其为善而行之不力，明知其为不善而去之不力，是皆自欺之心也。经文所谓诚其意者，全在意念发动之时，实用其力禁止其自欺之心而已。盖天下之事不过善恶两端，吾心之发不外好恶二念。当其恶恶也则恶之，必尽其诚而使之必去，如恶恶臭然。当其好善也则好之，必尽其诚而使之必得，如好好色然。好善恶恶如此，则好恶之本心无一毫之亏欠，此心常快然而自足矣，岂不自谦乎？夫欺者自欺，谦者自谦，此欺谦之一念，皆人所不知而已所独知，故谓之独。然独中一念之好恶其几甚微，而见诸行事被于四海，昭然而不可掩，沛然而不可收者，皆由此一念之发。所以君子兢兢业业，将独中之好恶慎加审察，念念期于自谦，而不使稍有自欺也，此诚意工夫最切实处也。夫圣贤教人必始于慎独者，人心道心之关，为圣为贤之界，皆在于此。此处真伪微分，而公私邪正谬以千里，所以古之圣王，当深宫晏闲之时，常如天祖临承之地，诚不敢以其隐微而忽之也。

小人闲居为不善，无所不至，见君子而后厌然，掩其不善，而著其善。人之视己，如见其肺肝然，则何益矣？此谓诚于中形于外，故君子必慎其独也。

此一节书，是引小人以见自欺之蔽。曾子曰：慎独之功，惟君子能之，而小人则不然。彼当闲居之时，以为无人得见，遂孳孳纵欲，将不善之事无所不为。此正其不知独之当慎，而甘自欺也。及一见君子，亦知惶恐，而后厌然，消沮闭藏，急掩其平日之不善，而假饰一为善之状以欺人。殊不知人心至灵不可欺，彼虽如此掩饰，而人之视己，已如见其肺肝矣。夫此厌然之心，亦是本来之知未尽灭绝，但惜此心不用之平居独知之地，而止发于既见君子之时，且恶终不可掩，而善卒不可

饰，则亦何益之有哉？此谓实有于中者必形于外，断非掩饰可以欺人。故君子重以为戒，必致慎于独知之地，而不敢自欺也。

曾子曰：“十目所视，十手所指，其严乎！富润屋，德润身，心广体胖，故君子必诚其意。”

此二节书，是门人引曾子平日之言，以见独之当慎也。曾子曰：凡人于幽独之中，以为无人得见，无人得指，便恣其所为，无所顾忌。不知善无微而不彰，恶有形而必著。一念之动，勿谓人莫我视也，十目之所视在此矣。勿谓人莫我指也，十手之所指在此矣。盖善恶难见乎彰著之时，而指视则存乎发念之始。是幽独之中昭昭难掩，不其凛凛然严而可畏乎？知其可畏，则慎独之功殆亦无容自恕矣。若诚能慎独，夫岂无所征验乎？尝见家之富足者，则居室华美，必能润屋。人之有德者，则诚中形外，必然润身。盖有德者，自谦于心，无愧无怍，而广大宽平。其施于四体者，自然安舒自得，不觉其睥睨而盎背焉。此德之润身，有必至之符也。夫所以有此德者，亦不外乎诚意而已。倘意一不诚，则善不能实存于内，又将何以润身耶？是故君子必戒欺求谦而慎独，以诚其意也。盖诚意之功乃正心修身之关键，家国天下之枢纽也。意一诚则心正身修，而齐治均平皆由此而致。意不诚则心不正身不修，欲求齐治均平岂可得哉？总之，作圣作狂皆此一念为之，慎独之功诚不可以一刻忘也。

右传之六章，释诚意。

所谓修身在正其心者，身有所忿懣，则不得其正。有所恐惧，则不得其正。有所好乐，则不得其正。有所忧患，则不得其正。心不在焉，视而不见，听而不闻，食而不知其味。此谓修身在正其心。

此一章书，是释经文正心修身之义。曾子曰：“圣经所谓修身在正其心者，盖言身以心为主宰，身之不修皆由于心之不正也。心当未感之先，湛然无物，原无不正。一有所著，则失湛然之初，而不得其正矣。如心著于怒而有所忿懣，则此心为忿懣所动而不得其正。如心著于畏而有所恐惧，则此心为恐惧所移而不得其正。如著于喜而有所好乐，则此心溺于好乐而不得其正。如著于忧而有所忧患，则此心苦于忧患而不得其正。盖忿懣恐惧好乐忧患，皆人心之用所不能无。若事来顺应，而不失其当然之则，是心虽常用，而未尝不正也。但一有所则，欲动而任其所之，情胜而莫能自主，故曰不得其正。心不正而身岂有能修者乎？故心者，身之主也，必先存于内，不使外驰，而后众体奉职，无有弗当。若心有所著，便为牵引而去，是心不在矣。心既不在，即寻常日用之间俱茫昧无主。故目虽视也而不见其色，耳虽听也而不闻其声，口虽食也而不知其味。盖视听与食，身为之也，见闻知味，则心主之也。心一不在，而一身之中即其至切至近者而已各失其职，如此则欲身之修岂可得乎？是知不能正心者，断不能修身。经文所谓“欲修身先正其心”者，正以此也。